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 作为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振华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振华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6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1,222,21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06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0,767.33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490.6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98,276.66 万元，其中：股权 35,779.33 万元。上述募集货币资金及股权已于 2014 年 3 月 7 日全部到帐和过户完成,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14]第 1-0001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将募集的货币资金 62,497.33 万元进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现金部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叠层片式电感器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12,268.00
2	有机及底面电极片式钽电容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19,773.00
3	片式薄膜电阻生产线建设项目	8,965.00
4	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线扩产项目	8,982.00
5	补充营运资金	15,000.00
合　计		64,988.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0,939.57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并在 2 个交易日内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振华科技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振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以上情况，中信建投证券对振华科技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_____

蔡诗文　　王青松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